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文件

中保协发〔2022〕20号

关于印发《2022年“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 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今年是第10个“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在中国银保监会指导下，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继续主办“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结合保险业特点和实际，制定《2022年“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方案》。

为确保活动效果，协会向会员单位免费提供包括主题海报、保险知识短视频、形象宣传短片、微信小程序等宣传资料，不收取任何费用。统一宣传资料仅可在“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及行业宣传活动中进行公益宣传推广，不得用作商业营销等其他用途。如违规使用，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此外，协会未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授权以“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名义提供任何有偿服务和商品。

请各会员单位高度重视，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活动方案。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

2022 年 5 月 24 日

2022 年“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 活动方案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在银保监会指导下，结合保险业特点和实际，制定 2022 年“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方案。

一、年度主题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是迈上民族全面复兴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的重要一年，也是第十个“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聚焦保险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回归保障本源，服务国家战略，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确定 2022 年“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年度主题为：**奋进新征程 保险守护稳稳的幸福。**

二、活动阶段及内容

2022 年“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共分三个阶段：筹备阶段、开展阶段、活动延伸及总结阶段。

（一）筹备阶段（5 月初至 6 月末）

1. 制定印发整体活动方案及具体实施细则。（中国保险行业协会）

2. 设计发布主题海报、保险知识短视频及行业形象宣传短片等统一宣传资料。（中国保险行业协会）

各会员单位可在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官网“2022 年 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专栏下载专区进行下载。统一宣传资料仅可在“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及行业宣传活动中进行公益宣传推广，

不得用作商业营销等其他用途。如违规使用，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此外，协会未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授权以“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名义提供任何有偿服务和商品。

3. 设计制作相关活动所需小程序、样板视频等基础设施。（中国保险行业协会）

4. 制定各地方及各保险公司活动方案，做好各项活动的组织筹备工作。（各地方保险行业协会、各保险公司总公司）

（二）开展阶段（6 月末至 7 月 8 日）

重点开展以下 4 个方面的活动。

1. 组织开展“助推乡村振兴、服务老年群体”保险公益健步走活动（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各会员单位）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设计开发“助推乡村振兴、服务老年群体”保险公益健步走微信小程序，各会员单位依托该程序，组织保险从业者带动社会公众开展健步走活动，为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5 个计划单列市捐赠运动步数，形成“助推乡村振兴”和“服务老年群体”两个类别多个数量的保险公益项目，保险公司可通过微信小程序自愿选择区域和类别认领保险公益项目，为需要帮助的地区和人群提供保险保障和公益服务。

活动开始时间为 6 月 25 日 6:00，结束时间为 7 月 8 日 20:00。活动期间，各地方保险行业协会和各保险公司在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和社会治安管理规定的前提下，可组织保险从业者、客户及社会公众开展形式多样的户外健步走活动，也可以通过多种方式组织倡导室内健身活动，带动更多的人通过运动做公益。

保险公司认领公益项目后，要及时与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及当

地监管部门和地方保险行业协会沟通协调，确定扶助对象及方案，在4个月内完成项目落地实施，并通过单位官方网站及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官方网站向社会公示。（具体内容见附件“助推乡村振兴、服务老年群体”保险公益健步走活动细则）

2. 组织开展“卡点 show 保险”短视频话题挑战活动（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各会员单位）

借助当前比较火热的大众传播形式——卡点秀短视频，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在抖音官方账号发起“卡点 show 保险”话题短视频挑战活动，各保险公司和各地方保险行业协会充分调动广大保险从业者和社会公众的主动性和创造性，积极参与话题挑战活动。

制作上传的短视频应紧紧围绕年度主题，在内容上反映保险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创新举措和积极成效，普及金融保险知识，展示保险人在工作、生活中昂扬奋进、乐于助人、无私奉献、乐观向上的精神风貌；在形式上灵活创新，接地气，动人心，具有感染力和传播力，可邀请公司代言人、文体明星、行业大咖等参与短视频录制，引起传播热潮，扩大宣传效果。各会员单位应在活动中加强引导和监督，坚决杜绝商业营销及负面信息。

各保险公司和各地方保险行业协会可在多平台推广传播短视频，并遴选出具有代表性的优秀短视频发送到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微信公众号，参与微信投票夺冠活动。

（具体内容见附件“卡点 show 保险”活动细则）

3. 组织开展“保险科技&幸福生活”宣传活动（各会员单位）

科技创新赋能保险服务，尤其是在疫情防控的背景下，保险科技带来的便捷性和获得感实实在在体现在人们的生产生活中。

各会员单位结合“保险五进入”（进学校、进农村、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组织开展“保险科技&幸福生活”宣传活动。**一是请进来**，邀请客户和公众到企业、到门店，参观体验现代化保险科技场景和服务；**二是走出去**，开展老年人金融公益讲座，面对面帮助老年人深入了解金融保险知识，树立风险防范意识，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的困难和问题；**三是到现场**，邀请客户、媒体和社会公众到农田、工厂、道路、医院等各类保险服务现场，亲身感受无人机查勘、线上定损、信息化防灾减灾、智能化健康服务等高新技术在保险领域的运用情况；**四是办展览**，通过设立咨询台、组织公益性社会服务、进行主题演讲等形式，利用文字、图片、视频等方式宣传展示保险科技在保险领域的应用成效。

4. 组织开展“cue到我的幸福感@第10个7.8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网络话题活动（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各会员单位）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与新浪微博、新浪财经合作开展“cue到我的幸福感@第10个7.8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网络话题活动。**一是在**新浪微博发起话题，吸引保险从业者及广大网友从自身生活体验出发，参与话题讨论，结合党的十八大以来十年间的发展变化，既可以晒出保险给自己和家人带来的幸福感，也欢迎网友从不同角度出發，通过阐述发现小幸福、享受小满足、感知小美好、常怀小感动等内容，以小见大，反映十年来国家发展和人民生活的巨大进步。**二是在**新浪财经开设线上论坛，在银保监会相关部门的指导支持下，聚焦“防范非法集资”“反保险欺诈”“金融知识普及”等主题，邀请行业专家入驻，与公众形成良好互动。

广大会员单位、保险从业人员和保险消费者可通过话题页参与微博互动和专家答疑。

（三）活动延伸及总结阶段（7月9日至年底）

结合银保监会工作部署及行业发展实际，在7月8日形成宣传高潮的基础上，持续做好各项活动的延伸传播并认真总结活动成果。

1. 结合“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金融知识普及月”等宣传活动，持续开展金融保险知识宣传相关活动，着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各会员单位）

2. 抓好“助推乡村振兴、服务老年群体”保险公益健步走项目落地实施（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各认领公益项目的保险公司、各被认领省份的行业协会）

3. 做好活动成果总结（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各会员单位）

三、活动宣传

充分利用全国和地方主流媒体、网络新媒体、行业自有媒体、公共传播媒介等途径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推广，既发挥各自优势，又形成宣传合力。

（一）主流媒体系列宣传（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各会员单位）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与新华网、中国网、中国经济网、和讯网、新浪网、金融界等媒体联合开设“7.8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专题页面，集中推广年度主题、活动海报，连续报道7.8活动开展情况、保险业功能作用和责任担当。在7月8日前后，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新闻通稿等方式，集中宣传保险业重要工作举措和成果。

各保险公司和地方保险行业协会要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和网络新媒体等开设专版、专栏，充分发挥地方媒体的区位优势，做好深度宣传报道，形成宣传合力。

（二）行业自有媒体宣传（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各会员单位）

各会员单位充分利用自有报刊、杂志、网站、微信、微博等媒体，集中统一开展7.8相关内容的宣传和推广，实现与公众的互动交流，为线下活动开展营造良好氛围。

（三）公共传播媒介宣传（各会员单位）

各会员单位充分利用自有的广告派生资源，如户外大屏、建筑灯光、交通传媒等传播渠道，传播7.8主题、海报、保险知识短视频、行业形象宣传短片等相关内容，在全国范围为“7.8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营造浓厚氛围。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会员单位要充分认识组织好“7.8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是保险业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的重要举措，是培育保险业高质量发展文化、营造行业高质量发展环境的重要抓手，要结合本区域、本单位发展实际，认真制定活动方案，整合内外部资源，集中力量开展各项活动。各地方保险行业协会要及时将“7.8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整体安排及本区域开展活动的方案向当地银保监局进行报告，在监管部门的指导支持下开展好相关工作。

（二）整体部署，全员参与。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牵头负责“7.8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的整体统筹和活动推进，对会员单位开展“7.8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情况进行通报。（见附件“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成果申报表)。各会员单位要按照方案和细则，精心组织，广泛动员，上下联动，确保取得良好成效，并及时报告活动开展情况。

(三) 主动创新，注重配合。以宣传效果最大化为目标，发挥本区域、本单位的优势，既做好规定动作，形成集中宣传效应，也注重自主创新，开展富有特色、灵活多样、丰富多彩的活动。

(四) 依法合规、防范风险。各会员单位组织开展相关活动，要确保依法合规，符合公序良俗。要注意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加强对基层单位和员工的教育管理，确保把好事办好，切实树立行业良好社会形象。

附件：

1. “助推乡村振兴、服务老年群体”保险公益健步走活动细则
2. “卡点 show 保险”活动细则
3. “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成果申报表

校对：王琨宁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

2022 年 5 月 24 日印发
